

徐审环表字〔2020〕63号

**保定市徐水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河北矿嘉建材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400  
万块压力砖、60 万块钢筋混凝土预制结构件、  
3 万套井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批复**

河北矿嘉建材制造有限公司：

所报《河北矿嘉建材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400 万块压力砖、60 万块钢筋混凝土预制结构件、3 万套井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可行性技术评估报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污染防治措施可行，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新建项目位于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区遂城镇牛辛庄村东北 230m，东侧为农田，南侧为农田，西侧隔村道为农田，北侧隔村道为保定市徐水区东鼎管件制造厂。距项目最近

的环境敏感点为厂址西南侧 230m 处的牛辛庄村。项目占地面积 2069.28m<sup>2</sup>，年产 400 万块压力砖、60 万块钢筋混凝土预制结构件、3 万套井盖。保定市徐水区发展和改革局已于 2020 年 9 月 2 日为该项目出具了《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备案编号：徐水发改备字[2020]102 号。

二、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 12.3 万元。主要生产设备：搅拌机 2 台、多功能镇压式墙体砖成型机 1 台、水泥仓 1 台、电焊机 1 台、三仓配料机 1 台、平板振动机 1 台、卷钢边机 1 台。项目建成后年产 400 万块压力砖、60 万块钢筋混凝土预制结构件、3 万套井盖。主要原辅材料为外购的水泥、砂子、石子等。供水由牛辛庄村自来水供给。厂房不供暖，生产过程全部采用电能，办公采暖使用空调，项目年用电量约为 150 万 kWh，由附近电网引入。

三、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同意本报告表作为项目建设和运营中环境管理的依据。

四、你单位在建设和日常管理过程中，要严格落实该报告表中的建设内容、各项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建立日常环境管理制度、组织机构和管理台帐，项目投入运行前报徐水区生态环境局备案。

2、施工期间要严格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相关规定，有效减轻施工对环境的影响。

3、废气：不设燃煤、燃气设施，生产过程主要对各种物

料进行物理加工，水泥入仓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由筒仓自带仓顶振打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的含尘废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配料、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由工位上方设的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的废气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砂子、石粉、石子、袋装水泥装卸、堆放过程在生产车间内进行，原料库加装喷淋设施，定期喷洒抑尘，同时厂区地面亦定期喷洒抑尘。

4、废水：搅拌工序用水全部进入产品，养护工序用水自然蒸发；职工生活盥洗废水全部用于厂区地面泼洒抑尘，不外排。项目利用出租方的防渗旱厕，其废液定期清掏外运沤肥处置。

5、噪声：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全部置于生产车间内，采取基础减振、产噪设备远离厂界等隔声降噪措施。

6、固废：项目营运期配料工序产生的废包装袋收集后外售，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作为原料回用，成型工序产生的残次品低价外售，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渣和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集中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妥善处置。

五、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严禁规划建设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建筑。

#### 六、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结论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sub>0</sub>t/a、氨氮<sub>0</sub>t/a、总磷<sub>0</sub>t/a、总氮<sub>0</sub>t/a、SO<sub>2</sub><sub>0</sub>t/a、NO<sub>x</sub><sub>0</sub>t/a、颗粒物 0.059t/a、VOCs<sub>0</sub>t/a。

七、项目建成后应先行按照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并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请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徐水区分局负责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

九、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送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徐水区分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保定市徐水区行政审批局

2020 年 12 月 29 日

抄送：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徐水区分局

河北矿嘉建材制造有限公司